

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

沪语测〔2018〕6号

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关于开展 2018年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工作的 通知

各高校，各区语委办：

根据《教育部语用司关于推进汉字应用水平测试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语用司函〔2016〕28号）要求，以及上海市教委、语委2018年工作要点，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市语测中心”）将于近期启动2018年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测试时间

11月17日（星期六）9:00-10:20。

二、报名时间

即日起至9月20日截止。各参测高校、区语委办可结合本校、本区实际情况拟定报名时间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请各参测高校、区语委办截止日期前将“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表”（附件1）及考生电子相片（每位考生1张）发至市语测中心邮箱 shpsc@vip.163.com，主题请注明“2018 汉字报

名人员信息（高校、区语委办名称）”。待 10 月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开通时，再由各参测高校、区语委办安排专人上传报名信息。各单位在采集信息时，需注意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“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表”填写要求

1. “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表”中黑色字体为必填项，蓝色字体为选填项。

2. 报名表中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地、证件类型、学历、所学专业、职业等 7 项均有下拉框，填写时请直接选择下拉框中内容，不得自行进行填写。单位长度为 2-12 个字区间。

3. 报名表中“证件类型”项建议统一选择下拉框中的“身份证”。

（二）报名照片格式要求

1. 相片格式必须为 jpg 或 jpeg 格式。

2. 相片比例建议为 390*567 像素（宽*高）。

3. 相片一般以考生身份证号命名，高校考生也可以以学号命名。照片名称应与报名表中所填证件号或学号一致，如：考生在报名表中所填的证件号或学号是 123456，则该考生相片命名为“123456”。

4. 建议相片的背景色为单色背景，如蓝色、白色或红色等。

请各参测高校、各区务必逐一核对报名信息的信息，保证信息准确无误。

四、测试费及书费

（一）测试费为 60 元/人。

（二）《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指导用书》为 35 元/本。

五、缴费日期和方式

（一）缴费日期

各参测高校、各区可自行拟定缴费日期，缴费工作应集中在一个月内完成，缴费时间以每月 20 日之前为宜。缴费前请务必填妥“汉字应用水平测试开票清单”（附件 2）并发给市语测中心，便于财务在收到款项后及时核对缴费单位信息并开具票据。

（二）缴费方式

现金缴费和银行划账均可。

1. 现金缴费：请各参测单位交至市语测中心财务室（延安西路 900 号 204 室）。

2. 银行划账：请各单位在汇款单上备注单位全称（注：一定不能以个人名义或个人网银转账汇款，否则无法开具发票）。划账之后要及时通知市语测中心财务室查账确认（联系人：王老师；电话：62150144-2005）。市语测中心财务室将在收到款项后 7 天内开具票据。

市语测中心银行账户：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
03330600040015405 农行上海静安区江宁支行。

联系人：张琳

电话：62150144-2009

附件：

1. 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表
2. 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开票清单

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



2018 年 3 月 5 日

附件 1:

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报名表

[illegible]

附件 2:

国家汉字应用水平测试开票清单						
高校/区名称:				日期:		
序号	学校(发票抬头)	纳税人识别号	测试人数	金额	汉字书数	金额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合计						